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1-076

##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5月29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股份回购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在回购期间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回购股份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12,089,1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25.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5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62,541,270.30元（不含交易费用），支付总金额为262,567,538.40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均符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核查，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发布本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在满足《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下，公司董事王晓岩先生减持 2,011,879 股，控股股东郭为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中信建投基金—中信证券—中信建投基金定增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减持 2,239,500 股，高管叶海强先生减持 137,500 股，韩智敏先生、李岩女士、吕敬先生、陈振坤先生均减持 75,000 股，陆明先生、辛昕女士均减持 62,500 股，周立达先生减持 31,250 股，郝峻晟先生减持 325,000 股，刘昕先生减持 20,000 股。

上述核查对象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系基于个人或投资人资金需求，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的义务。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五、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2,089,187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83%。本次回购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后
------	-----	-----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3,176,853	24.95%	160,926,798	24.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893,581	75.05%	498,730,104	75.6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43,085	0.08%	12,632,272	1.92%
<b>总股本</b>	<b>654,070,434</b>	<b>100.00%</b>	<b>659,656,902</b>	<b>100.00%</b>

## 六、其他说明

本次回购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 开盘集合竞价；
-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公司实施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内累计回购股份数量的最大值为 2,749,400 股（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1 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 年 6 月 10 日）前五个交易日（2020 年 6 月 3 日至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70,052,352 股的 25%，即 17,513,088 股。

截止目前，公司认为已达到本次回购之目标，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并终止。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公司将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